淡江時報 第 415 期

陳聰明任檢察長守分際

專題報導

2010/09/2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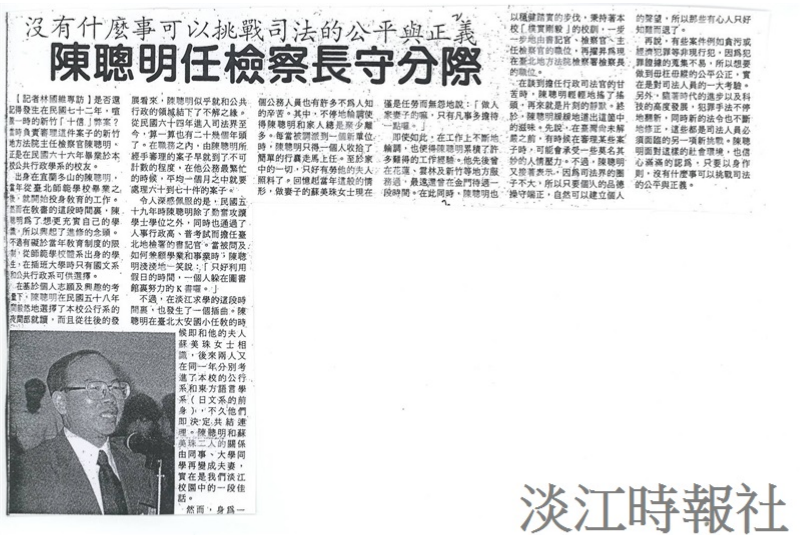

沒有什麼事可以挑戰司法的公平與正義

陳聰明任檢察長守分際

【記者林國維專訪】是否還記得發生在民國七十二年，喧騰一時的新竹「十信」弊案？當時負責審理這件案子的新竹地方法院主任檢察官陳聰明，正是在民國六十六年畢業於本校公共行政學系的校友。

出身在宜蘭多山的陳聰明，當年從臺北師範學校畢業之後，就開始投身教育的工作。然而在教書的這段時間裏，陳聰明爲了想更充實自己的學識，所以興起了進修的念頭。不過有礙於當年教育制度的限制，從師範學校體系出身的學生，在插班大學時只有國文系和公共行政系可供選擇。

在基於個人志願及興趣的考量下，陳聰明在民國五十八年毅然地選擇了本校公行系的夜間部就讀，而且從往後的發展看來，陳聰明似乎就和公共行政的領域結下了不解之緣。從民國六十四年進入司法界至今，算一算也有二十幾個年頭了。在職務之內，由陳聰明所經手審理的案子早就到了不可計數的程度，在他公務最繁忙的時候，平均一個月之中就要處理六十到七十件的案子。

令人深感佩服的是，民國五十九年時陳聰明除了勤奮攻讀學士學位之外，同時也通過了人事行政高、普考試而擔任臺北地檢署的書記官。當被問及如何兼顧學業和事業時，陳聰明淺淺地一笑說：「只好利用假日的時間，一個人躲在圖書館裏努力的K書囉。」

不過，在淡江求學的這段時間裏，也發生了一個插曲。陳聰明在臺北大安國小任教的時候即和他的夫人蘇美珠女士相識，後來兩人又在同一年分別考進了本校的公行系和東方語言學系（日文系的前身），不久他們即決定共結連理。陳聰明和蘇美珠二人的關係由同事、大學同學再變成夫妻，實在是我們淡江校園中的一段佳話。

然而，身爲一個公務人員也有許多不爲人知的辛苦。其中，不停地輪調使得陳聰明和家人總是聚少離多。每當被調派到一個新單位時，陳聰明只得一個人收拾了簡單的行囊走馬上任。至於家中的一切，只好有勞他的夫人照料了。回憶起當年這般的情形，做妻子的蘇美珠女士現在僅是任勞而無怨地說：「做人家妻子的嘛，只有凡事多擔待一點囉。」

即使如此，在工作上不斷地輪調，也使得陳聰明累積了許多難得的工作經驗。他先後曾在花蓮、雲林及新竹等地方服務過，最遠還曾在金門待過一段時間。在此同時，陳聰明也以穩健踏實的步伐，秉持著本校「樸實剛毅」的校訓，一步一步地由書記官、檢察官、主任檢察官的職位，再擢昇爲現在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長的職位。

在談到擔任行政司法官的甘苦時，陳聰明輕輕地搖了搖頭，再來就是片刻的靜默。終於，陳聰明緩緩地道出這箇中的滋味。先說，在臺灣尚未解嚴之前，有時候在審理某些案子時，可能會承受一些莫名其妙的人情壓力。不過，陳聰明又接著表示，因爲司法界的圈子不大，所以只要個人的品德操守端正，自然可以建立個人的聲望，所以那些有心人只好知難而退了。

再說，有些案件例如貪污或經濟犯罪等非現行犯，因爲犯罪證據的蒐集不易，所以想要做到毋枉毋縱的公平公正，實在是對司法人員的一大考驗。另外，隨著時代的進步以及科技的高度發展，犯罪手法不停地翻新，同時新的法令也不斷地修正，這些都是司法人員必須面臨的另一項新挑戰。陳聰明面對這樣的社會環境，也信心滿滿的認爲，只要以身作則，沒有什麼事可以挑戰司法的公平與正義。

淡江時報社